



关于民主与普世民主的相关思考(4)

李慎明

2009-12-2 10:21:06

来源： <<马克思主义研究>>

打印本页

关闭窗口

因此，我们完全可以说，在阶级社会或阶级社会向无阶级社会过渡的相当长的历史阶段内，具体的人、集团和阶级总是在不同的所有制形式和生存的社会条件产生不同情感、价值观念、思想方式和世界观的。其经济、政治、文学、哲学和道德等社会意识形式的内容主体和本质属性，都反映着一定社会的经济基础、利益结构和社会关系，都具有鲜明的阶级性、时代性和社会形态的质的规定性，根本不存在所谓的“普世价值”。普世价值的争论实质上是普世价值观的争论。如果有人一定要讲“普世价值”，其实质是想把他们的特定价值定为普世价值。有人引用胡锦涛同志指出的“中国共产党85年的历史，就是为中华民族的独立、解放、繁荣，为中国人民的自由、民主、幸福而不懈奋斗的历史”的讲话，企图证明自由、民主、幸福是全人类的普世价值，这是没有道理的。胡锦涛同志在讲话中明确作出了“中国人民的自由、民主、幸福”的质的规定性。这对有的人借此论证全人类的普世价值的存在不仅毫无裨益，而恰恰说明了“自由、民主、幸福”的阶级和国家的本质属性，是对“自由、民主、幸福”所谓普世性的否定。

在阶级社会和阶级社会向无阶级社会过渡的相当长的历史阶段内，探讨清楚了并不存在所谓的普世价值，那么，作为从形式到内容完全具有强烈意识形态色彩的国家形式或形态的民主也就更加失去了所谓的普世性。

关于民主的普世性，现在媒体上讨论得极为热烈。其中一种观点认为，各种不同民主政治的历史背景、阶级属性、实现形式有着很大甚至根本的不同，但是，它们之间总是存在着一些具有共性的东西，也就是所谓民主的一般特征，亦即民主的普世性或普适性。这些特征包括：（1）主权在民，即人民当家作主；（2）在自由与平等的基础上进行协商；（3）按照多数人的意志进行决定；（4）程序化；（5）保护少数。当然，民主还有其他各种原则，譬如代议制原则、权力制约的原则、选举的原则等。而上述几个原则，则是其中最主要的原则，是民主普世性或普适性的集中体现。

我认为，上述说法似乎有一定道理，但值得商榷。

其一，任何事物都是形式与内容的有机统一。形式是我们区别客观世界各种现象的外部标志之一，是事物运动的外在方式。而内容，就是事物矛盾运动的本身，是构成这一事物的一切要素的总和。事物的性质，本质上是由其内容所规定的。相同的事物，可能有不同的外在表现形式；不同的事物，也可能有相同的外在表现方式。在人类进入阶级社会以来的历史中，各种不同民主政治的历史背景、阶级属性、实现形式有着很大甚至根本的不同，但是，不同民主的外在表现形式上也存在着一些相同的东西。我们也可以把这称之为各种不同民主的外在形式的一般特征，但还不能称之为民主的普世性或普适性。因为，任何形式与内容都紧密联系在一起并须臾不可分离。而且，更为重要的是，内容决定形式，内容决定事物的性质。离开民主的根本性质，仅凭性质根本不同的民主在形式上的某些相似之处，就把某种特定时代、特定阶级、特定国家的民主视为全世界普遍适用的民主制度，是很不妥当的。

我们可以按照马克思主义对“个别和一般”的思想方法来看一下“普世民主”。当我们把各种不

同形式和形态的民主概括在民主这一概念下的时候，我们是把它们质的差异撇开了。因此，民主这一概念本身与各种不同形式与形态的、特定的、实存的民主不同，它在社会历史的实际生活中并不是感性的存在。民主一般仅仅是民主的一切时代有某些共同标志、共同规定性的一个合理的抽象。经过比较而抽出来的民主一般的共同点，本身就是有许多组成部分的、分为不同规定的东西。其中有些属于一切时代，另一些是几个时代共有的。有些规定是最新时代和最古时代共有的。没有它们，任何民主都无从设想；但是如果说最发达的民主和最不发达的民主具有一些规律和规定，那么，构成民主发展的恰恰是有别于这个一般和共同点的差别。对民主一般适用的种种规定所以要抽出来，也正是为了不致因为有了统一而忘记本质的差别。那种证明现存的某种民主制度具有“普世性”并将永存的人、集团或国家，就在于忘记了这种本质的差别。正是从这个意义上说，一切时代民主所共有的、被思维当作一般规定而确定下来的规定，是存在的，但是所谓一切民主的一般条件，不过是这些抽象要素，用这些抽象要素不可能理解任何一个现实的历史的民主。因此，一说到民主，应该总是指在一定社会发展阶段上的历史的、具体的民主。

比如说，所谓“普世性民主”中的“主权在民”的第一个原则，是在公元前六世纪初开始的雅典民主制中逐渐确立的。创立这一民主制的伯里克利明确宣称：“我们的政治制度之所以被称为民主政治，是因为政权是在全国公民手中，而不是在少数人手中。”[31]毫无疑问，古希腊民主是人类古代民主的灯塔，但它的民主制的辉煌成就是建立在奴隶制基础上的。据相关统计，在伯罗奔尼撒战争发生时，雅典成年公民为4万人，其家属14万，异邦人7万，奴隶在15-40万之间。其家属、异邦人和奴隶是不享受公民权的，真正享有公民权的仅有十几分之一。[32]古希腊哲学家柏拉图在《理想国》中曾明确指出：“民主……是一种迷人的政府形式，变化多端、杂乱无章，给同等者和不同等者都分配以某种形式的平等。”[33]此后的法国资产阶级启蒙思想家鲁索又提出了“人民主权”理论，但他又说：“从民主这个词的严格意义上说，真正的民主从未存在过，而且永远也不会存在。”[34]

现在，多数人也都认为民主是多数人的统治。我们从民主的构词上也可以看出民主的本质是人民自己作主，它的对立面不仅仅是君主，而且还有资本主义民主即资本主导下的民主。这就是说，在资本主义制度下，主权在民即人民当家作主原则，体现和实现的实际上是资产者作主的原则；在自由与平等的基础上进行协商、按照多数人的意志进行决定等原则，主要是在资产者内部实现的。广大劳动人民这个“绝大多数”实际上没有任何地位。至于整个社会中有时候真正多数人享有的民主权利并不是天赋的，也不是别人恩赐的，而是靠工人阶级和广大劳动者自己的斗争争得的，比如，八小时工作制、“三八”妇女节、“五一”劳动节等。也可能会有同志说，他们有“选举中的神圣一票”。其实，这神圣的一票仅是表面和形式上的。笔者在后面将专门涉及这个问题。

资本主义虽然有口号上与形式上的平等，但要看到，资本主义既有一人一票这样的形式上的平等，又有经济上的实际不平等和随之而来的社会的不平等。列宁把这称之为“资本主义的基本特点之一”，并说“这是资产阶级的拥护者自由派用谎言掩盖的而小资产阶级民主派却不了解的一个特点。”[35]口头上主张竞争自由、贸易自由、金融自由和信仰自由、宗教自由的人与国家，是否就不独裁和专制了呢？我们作判断，决不能依据他们口头上说什么，而更要看他们做什么。正因如此，列宁明确指出：“在最民主的资产阶级国家中，被压迫群众随时随地都可以碰到这个惊人的矛盾：一方面是资本家‘民主’所标榜的形式上的平等，一方面是使无产阶级成为雇佣奴隶的千百种事实上的限制和诡计。”[36]他们形式上有“选举中的神圣一票”，但选举之后，便千方百计排斥他们，千方百计地把他们排除在管理国家之外。资产阶级议会对劳动人民群众来说，是资产者压迫无产者的工具。这是资产阶级民主的实质内容。列宁在批判谢德曼派和考茨基派总是谈论“一般‘民主’”时，曾尖锐地指出：“剥削者营垒总是把资产阶级民主冒充为一般‘民主’而一切庸人，一切小资产者，直到……社会民主党的大部分领袖，都跟着这个营垒随声附和”[37]；“他们一谈到‘多数’时，总以为选票的平等是被剥削者同剥削者平等，工人同资本家平等，穷人同富人平等，饥饿者同饭食者平等”；“善良、诚实、高尚、和气的资本家，从来就没有利用过财富的力量、金钱的力量、资本的权力、官僚政治和军事独裁的压迫，而真正是‘按多数’来决定事情的！”列宁还说，他们如此对资产

阶级民主进行粉饰，“一半是由于虚伪，一半是由于几十年从事改良主义活动所养成的极端愚蠢。”[38] 列宁当年对考茨基等“一般‘民主’”、“纯粹民主”的批判，对于我们今天讨论“普世民主”难道没有强烈的现实意义吗？

其二，和任何其他事物一样，民主也具有普遍性和特殊性，或者说共性和个性。共性寓于个性之中，并通过个性体现出来。民主的共性是从各种民主的国家管理形式或国家管理制度中抽象、概括出来的。但这种共性与个性一样，都是同时存在于每一种具体民主的历史形态之中的。如资产阶级民主和社会主义民主，既包含有某些共同的特点，但更具有根本不同属性的个性；前者反映了民主形式的某些普遍性或共性，后者反映了民主本质的特殊性或个性。不能因为民主形式的某些普遍性而否认民主本质的特殊性，也不能因为民主的本质特殊性而否认民主形式的某些普遍性。需要强调的是，“普遍性”和“普世性”也不是一回事。“普遍性”是哲学用语，是自在的、内生的，存在于事物内部普遍性与特殊性相统一的客观存在的规律性；而普世性从概念的来源看，是个宗教用语，它强调的是社会及人类的共同价值观念。从原意上理解，是超越尘世，其真理性来自上帝赋予的启示。因此，是一个不需要前提和证明的虚幻。但它会被现实中的一些人、集团、国家所利用，它不仅是虚幻的主观意愿，而且更是想把这一愿望变成所谓“普度众生”的现实。因此，是否可以说，以美国为首的西方国家极力鼓吹的所谓“民主的普世性”，实际上是新帝国主义对外侵略扩张和西化、分化、规制化中国并最终把我们殖民化的政治主张和理论武器。

因此，我们决不能把需要借鉴和汲取的各种具体民主的形式中的某些普遍性，误认成需要把这种民主从形式到内容都要全部、整体地照抄照搬过来。资产阶级的民主，在形式上汲取了奴隶制民主和封建制民主的精华，并在其民主的形式上进行变革创新，以适应资产阶级自身的需要。对西方资产阶级民主的形式中包含的所有精华，我们应大胆吸收和借鉴。在这上面，我们决不能重犯“左”的错误。由于其历史的局限性和阶级的狭隘性，资产阶级民主根本不具有“普世价值”。我们不能简单地否认各种具体民主形式上的普遍性，但也不承认西方民主从形式到内容的“普世价值”，否则，我们在民主问题上，就会出现偏差而陷入被动，甚至如马克思所说的“就会倒霉”！

列宁在批判考茨基的所谓“纯粹民主”时还说：“考茨基迷恋于民主的‘纯粹性’，无意中犯了一切资产阶级民主派常犯的那个小小的错误：把形式上的平等（在资本主义制度下彻头彻尾虚伪骗人的）当作事实上的平等！”[39]

邓小平曾说：“我们在宣传民主的时候，一定要把社会主义民主同资产阶级民主、个人主义民主严格区分开来，一定要把对人民的民主和对敌人的专政结合起来，把民主和集中、民主和法制、民主和纪律、民主和党的领导结合起来。”[40]

邓小平还说：“关于民主，我们大陆讲社会主义民主，和资产阶级民主的概念不同。……我们一定要切合实际，要根据自己的特点来决定自己的制度和管理方式。”[41] 因为，“资产阶级日甚一日地消灭生产资料、财产和人口的分散状态。它使人口密集起来，使生产资料集中起来，使财产聚集在少数人的手里。由此必然产生的结果就是政治的集中。”[42] 财产集中必然带来政治集中，政治集中必然带来意识形态的集中。这就是从经济基础集中到上层建筑集中的必然路径。本来，民主是要彰显各类个性，结果却来了个“普世民主”的“统一”。一些国家为了推行“普世民主”，甚至不惜动用战争手段。民主虽然是一个颇为动听的词汇，但在西方民主的辞典里，民主就是反共。从一定意义上甚至可以讲，“普世民主”就是专制或专政，是与民主的本义完全相悖的。

人民民主或社会主义民主是与资产阶级民主相比较而存在的。不讲清楚资产阶级民主，就无法讲清楚人民民主或社会主义民主。资产阶级民主和社会主义民主都在自己的旗帜上写着多数人的民主或统治，都倡导多数人的平等。但在现实的经济政治社会生活中，资产阶级民主却是少数人享有的民主，大多数人处于被剥削被压迫者的地位。而社会主义民主从内容到形式都是人民当家作主，都是多数人之间的平等。我们讲，没有民主就没有社会主义，在这里所说的民主，已经不是所谓抽象的、纯粹的民主了，而是有着其具体的规定性，是对社会主义民主的省略或约定俗成。这里的本意与实质是指社会主义条件下的人民民主或最广大人民群众民主。如果不省略，这句话的全部表述是：没有人

民民主就没有社会主义。美国等发达西方国家的民主，主要是垄断资产阶级的民主，是垄断资本主导下的民主，与我们的人民民主或社会主义民主的性质是完全不同的。

对工人阶级和劳动大众而言，说资产阶级民主虚伪，也就是说，他们在政治旗帜上写的是“人民民主”，而在现实的经济和政治生活中，工人阶级和劳动大众却被排斥在民主之外，处于被剥削和被压迫的地位。如1960年戴维·布克克利在美国民主党全国代表大会的讲话中所说：“这是空间时代的首次大会——在这个时代，竞选者能够向月亮作出承诺，并能兑现承诺。”[43]再如，1989年1月20日，曾担任过美国政府驻中国联络处主任的乔治·布什在就任美国总统后发表就职演说时明确表示，他在担任总统期间要“为人民服务”[44]。乔治·布什的此“为人民服务”与毛泽东的彼“为人民服务”字面上是完全相同，但其本质内涵是完全不同甚至是截然相反的。这就正如同资产阶级的“民主”与我们的社会主义的“民主”一样。这里还需要指出的是，我们说资产阶级民主是虚伪的，是指对于工人阶级和劳动大众的虚伪，而对于资产阶级本身来说确是真实的。当然，资产阶级的共和制、议会和普选制，从社会发展来看，同农奴制和君主制相比，毫无疑问是一大进步。但是，在资本占统治地位的国家，不管怎样民主，都是资本主义国家，而且这种共和国愈“民主”，资本的统治就愈隐蔽、愈巧妙、愈厉害，也就愈无耻。

如果承认了一些人所说的“普世民主”，也就等于承认了存在绝对的、超阶级的民主。列宁曾经指出：“这种错误观念的根源就是从资产阶级那里继承下来的偏见”，“从无产阶级看来，问题只能这样提：是不受哪个阶级压迫的自由？是哪一个阶级同哪一个阶级的平等？是私有制基础上的民主，还是废除私有制的斗争基础上的民主？如此等等”。[45]任何民主，与任何政治上层建筑一样，这种上层建筑在阶级消灭之前，在无阶级社会建立之前，是必然存在的。在此之前，讲什么所谓的普世民主，就必然是愚弄人民的谎言。正如列宁在批判考茨基鼓吹的“纯粹民主”的言论时所说：“如果不是嘲弄理智和历史，那就很明显：只要有不同的阶级存在，就不能说‘纯粹民主’，而只能说阶级的民主。”[46]因此，一旦承认民主具有“普世性”或“普适性”，即是承认有考茨基所说的“纯粹民主”，就是有意无意重复一些人企图用来愚弄人民的谎言。

我认为，民主没有抽象的“普世性”，但在其类型上分高下。奴隶民主制是对原始社会“古代自然形成的民主制”的进步，封建君主制是对奴隶民主制的进步，资本主义民主制是对封建君主制的进步，社会主义民主制又是对资本主义民主制的进步。社会主义民主制是人类历史上新的更高类型的民主。而一些人在社会主义问题上，总是否定其共性，而高扬其个性；在民主问题上，却总是否定其个性，而大肆张显其共性。这实质是在理论逻辑上的双重标准。

有人说，“民主是人类政治文明发展的成果，也是世界各国人民的普遍要求”。正因为民主没有抽象的“普世性”，但在其类型上分高下，因此，上述这句话，是否可以改为这样的表述：民主是人类在不同地域、不同民族、不同国家，在社会发展的不同阶段上共同创造和积累的政治文明的成果，追求新的更高的民主也是世界各国人民的普遍要求。

转载请经授权并请刊出本网站名

Copyright © 2005 www.
All Rights Reserved

版权所有：马克思主义研究网 | 网站声明 | 联系我们

(浏览本网主页，建议将电脑显示屏的分辨率调为1024*768)